



# 把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

## ——中央办公厅有关负责人就《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中共中央办公厅近日发出《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提出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中央办公厅有关负责人就《通知》有关情况,接受了记者专访。

问:请介绍一下为什么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

答:去年年底,习近平总书记在一份材料上作出重要批示,强调2019年要解决一些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按照中央领导同志要求,中央办公厅会同中央纪委监委机关、中央组织部、中央改革办、国务院办公厅等部门组成调研组,对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在此基础上起草印发了《通知》。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通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回应广大基层干部的关切,明确提出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具有重大意义。第一,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心系基层、关爱干部的深厚情怀。习近平总书记在2019年新年贺词中提出,“要倾听基层干部心声”,对基层面临的形式主义困扰,习近平总书记见微知著、明察秋毫,时时牵挂于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上面千条线,下面一根针”,很多形式主义问题,占用基层干部大量时间,耗费大量精力,这种状况必须改变!要把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从提供材料的忙乱中解放出来。《通知》蕴含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基层干部的深切关爱和为基层减负的明确要求。第二,充分表明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抓作风建设的坚定决心。进入新时代,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敏锐察觉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当前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是我们党的大敌、人民的大敌,必须坚决予以克服。在去年年底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聚焦突出问题、紧盯关键环节,下大气力解决“四风”问题,不能虎头蛇尾,不能搞成“半拉子工程”,更不能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在今年年初召开的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重要任务,拿出有效管用的整治措施。《通知》彰显了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坚决斗争,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坚定意志和行动自觉。第三,鲜明树立了为基层松绑减负、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的实干导向。面对当前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激发全党特别是基层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十分重要。党的十九大以来,党中央先后出台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等政策措施,中央纪委查处并曝光一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案例。《通知》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对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作出进一步部署,有利于更好激励广大干部崇尚实干、担当作为,把更多精力用在打好三大攻坚战、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来,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

问:《通知》着力解决哪些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突出问题?

答:许多干部群众反映,一些形式主义通过高调表态披上“政治正确”的外衣,口号喊得震天响,行动起来轻飘飘,表面上是在“两个维护”,实际上是伤害了“两个维护”。习近平总书记一针见血地指出,要针对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地改。同时,空耗精力的会多文多、名目繁杂的督查检查考核多,流于表面的痕迹管理多,而且层层加码,让基层不堪重负。还要看到,有的干部担当不

# 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加强党的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近期,习近平总书记专门作出重要批示,强调2019年要解决一些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更好为基层干部松绑减负,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不懈奋斗,经中央领导同志同意,决定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 一、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思想教育,着力解决党性不纯、政绩观错位的问题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在深化消化转化上下功夫,把理论学习的成效体现到增强党性修养、提高工作能力、改进工作作风、推动党的事业发展上。将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全党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党的宗旨,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树立正确政绩观,把对上负责与对下负责统一起来。从领导机关首先是中央和国家机关做起,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整治行动,发扬斗争精神,对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进行大排查,着重从思想观念、工作作风和领导方法上找根源、抓整改。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真汲取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的深刻教训,坚决防止和纠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用心、不务实、不尽力,口号喊得震天响、行动起来轻飘飘的问题,真正把树牢“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要求落到实处。

## 二、严格控制层层发文、层层开会,着力解决文山会海反弹回潮的问题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从中央层面做起,层层大幅度精简文件和会议,确保发给县级以下的

文件、召开的会议减少30%-50%。发扬“短实新”文风,坚决压缩篇幅,防止穿靴戴帽、冗长空洞,中央印发的政策性文件原则上不超过10页,地方和部门也要按此从严掌握。地方各级、基层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和上级文件,可结合实际制定务实管用的举措,除有明确规定外,不再制定贯彻落实意见和实施细则。科学确定中央文件密级和印发范围,能公开的公开。少开会、开短会,开管用的会。上级会议原则上只开到下一级,经批准直接开到县级的会议,不再层层开会。严禁随意提高会议规格,扩大会议规模,未经批准不得要求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以及部门一把手参会,减少陪会。提倡合并开会、套开会议,多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等形式。提高会议实效,不搞照本宣科,不搞泛泛表态,不刻意搞传达不过夜,坚决防止同一事项议而不决、反复开会。进一步改革会议公文制度,选择一些地方和单位开展治理文山会海工作试点。

## 三、加强计划管理和监督检查实施,着力解决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的问题

抓好《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贯彻落实,严格控制总量,实行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制度,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原则上每年搞1次综合性督查检查考核,对县乡和厂矿企业学校的督查检查考核事项减少50%以上的目标要确保执行到位。强化结果导向,考核评价一个地方和单位的工作,关键看有没有解决实际问题、群众的评价怎么样。坚决纠正机械式做法,不得随意要求基层填表报数、层层报材料,不得简单将有没有领导批示、开会发文、台账记录、工作笔记等作为工作是否落实的标准,不得以微信工作群、政务APP上传工作场景截图或录制视频来代替对实际工作评价。严格控制“一票否决”事项,不能动辄签“责任状”,变相向地方和基层推卸责任。对涉及城市评选评比表彰的各类创建活动进行集中清理,该撤销的撤销,该合并的合并。对巡视巡察、环保督察、脱贫攻坚督查考核、政府大督查、党建考核等,牵头部门也要倾听基层意见进行完善,提出优化改进措施。调查研究、执法检查等要轻车简从、务求

实效,不干扰基层正常工作。

## 四、完善问责制度和激励关怀机制,着力解决干部不敢担当作为的问题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规范问责、精准问责、慎重问责,真正起到问责一个、警醒一片的效果。修订《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有效解决问责不力和问责泛化简单化等问题。正确对待被问责的干部,对影响期满、表现好的干部,符合有关条件的,该使用的要使用。制定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检举控告工作规则,保障党员权利,及时为干部澄清正名,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改进谈话和函询工作方法,有效减轻干部不必要的心理负担。把“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具体化,正确把握干部在工作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对基层干部特别是困难艰苦地区和奋战在脱贫攻坚第一线的干部,给予更多理解和支持,在政策、待遇等方面给予倾斜。

## 五、加强组织领导,为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提供坚强保障

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建立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由中央办公厅牵头,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改革办、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等参加,负责统筹协调推进落实工作。各地区各部门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一把手负总责,党委办公厅(室)负责协调推进落实,拿出有效管用的整治措施。加强政治巡视和政治督查,加大舆论监督力度,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对干实事、作风好的先进典型及时总结推广,为广大党员干部作示范、树标杆。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 国办印发《通知》 不动产登记将全部 压缩至5个工作日内

■2019年底前,流程精简优化到位,全国所有市县一般登记、抵押登记业务办理时间力争分别压缩至10个、5个工作日内;2020年底前,力争全部压缩至5个工作日内

据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

《通知》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以企业和群众“办好一件事”为标准,加强部门协作,实行信息共享集成、流程集成或人员集成,进行全流程优化,压缩办理时间,切实解决不动产登记耗时长、办理难问题。

《通知》提出了三项主要任务。一是推动信息共享集成。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集成机制,打破“信息孤岛”。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及时提供不动产登记相关信息,与不动产登记机构加强协同联动和信息集成,2019年底前实现互通共享。能够直接通过共享交换平台提取的材料或信息,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交。夯实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加快存量数据整合与质量提升,开展地籍测绘等补充调查工作,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与政府统一的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有序衔接。推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立不动产“掌上登记中心”,构建“外网申请、内网审核”模式,实现服务企业 and 群众零距离。

二是推动流程集成。通过信息化手段整合集成业务流程,在政务服务大厅或不动产登记大厅设立综合受理窗口,统一受理各相关办理事项,实现信息化技术支持的“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取消不必要环节,合并相近环节,将登簿和制证环节、缴费和领证环节合并,不动产登记承诺登记(非公证)办理中,公示与审核环节并行开展。精简申请材料,优化测绘成果获取方式。能够直接提取利用测绘成果的,不得另要求当事人开展测绘和权籍调查。

三是推动人员集成。不能马上实现信息共享集成和流程集成的,可通过集中办公实现便民快捷。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立综合受理窗口,统一受理各相关办理事项,一次性收取所需全部材料,人工分发各相关部门分别办理,同一个窗口发放办理结果。

#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把按病种支付作为重点推进

本报讯(记者 顾泳)市政府昨天召开2019年上海市卫生健康工作会议传出消息,上海将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提高医保基金安全和使用效率。把按病种支付作为深化医保支付改革的重点推进,深化专题研究,加强方案论证,分类组织实施,解决居民看病“痛点”、“难点”。副市长陈宗明出席会议。

上海将努力在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5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上取得突破,同时支持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推进医养结合,深化老龄事业和产业融合发展。围绕优化医疗服务体系,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全市将抓好8项重点工作,除却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外,还包括:增强基层服务能力,向全市居民发布社区健康服务项目清单,完成80家智慧健康小屋市政府实事项目,全力推广面向居民的健康账户;优化分级诊疗制度,推出一批布局合理、标准统一、功能匹配的区域医疗中心;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构建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确保阳光公开;加强疾控体系建设,加强对疾病尤其是传染病的监测、分析、预警和健康教育;深化医养结合,完善老龄健康服务和长期护理试点工作;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健康服务业加快发展,研究制定“健康服务业50条”配套实施细则。

# 推进生活垃圾处置再利用

本报讯(记者 曹飞)昨天,市政协开展“本市生活垃圾处置和再利用”专题考察,委员们察看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并座谈交流。

据介绍,上海日均垃圾清运量在2.6万吨左右,老港垃圾填埋基地承担全市70%的生活垃圾处置任务。基地正围绕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着力提高资源化处理能力。目前,全市正加快建设完善和提升垃圾末端处置设施。今年将推动9个已开工项目按计划节点有序建设,加快推进3个尚未开工湿垃圾项目,争取明年上半年开工;力争4个干垃圾项目在明年一季度开工建设。

座谈会上,委员们认为垃圾分类的“上海实践”取得阶段性成效,同时对进一步推进后续工作,补齐短板提出意见和建议。市政协副主席李逸平参加专题考察。

# 虎门二桥5月1日前建成 粤港澳大湾区再增新“动脉”

据新华社广州3月11日电(记者 田建川)记者从广东省交通集团获悉,粤港澳大湾区的又一条快速通道虎门二桥正进行荷载试验,预计5月1日前建成通车。虎门二桥是《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公布后首个即将投用的“超级工程”。

虎门二桥是继港珠澳大桥之后,粤港澳大湾区互联互通的一条新“动脉”,它全长12.89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时速为每小时100公里,设计使用寿命100年。虎门二桥通车后,将有效疏解虎门大桥过江压力,从广州南沙到东莞虎门的车程,将从现在的1个多小时缩短至15分钟。

# 国土绿化 去年完成造林 70.4万公顷

据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记者 胡璐 高敬)全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11日发布的《2018年中国国土绿化状况公报》显示,2018年我国国土绿化事业取得了新成绩,全国共完成造林70.4万公顷,森林抚育851.9万公顷。公报称,2018年,各地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积极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形成全社会参与国土绿化的浓厚氛围。

同时,林业生态工程稳步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完成造林27.3万公顷,后备资源改造培育11.2万公顷,中幼林抚育101.3万公顷,管护森林面积1.3亿公顷。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完成造林19万公顷,工程固沙6300公顷。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重点防护林体系工程完成造林80.5万公顷。



一辆纯电动公交车行驶在杭州西湖景区的杨公堤上(2018年7月30日无人机拍摄)。

新华社发

# 历史上的今天 1984年3月12日 专利制度建立

1984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并决定这个法从1985年4月1日起施行。

为了保护发明创造专利权,鼓励发明创造,促进科学技术的发展,专利法对专利权人的权利和义务,授予专利权的条件,专利的申请、审查和批准,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专利实施的强制许可,以及对专利权的保护等方面的问题,分别做了规定。

据《人民日报》1986年3月29日报道,我国专利法实施一年来,已受理国内外专利申请约一万八千项,各级专利管理机构达到九十多个。每天都有四五十件专利申请从国内外源源不断地送到中国专利局,其中来自国内的约占三分之二,国外的约占三分之一,属于发明和实用新型的项目内容比例适当。专利法的实施,调动和保护了发明创造者的积极性,也为技术向生产力的转化开辟了有效途径。

(赵姗姗 整理) “今日中国” “今日世界”